

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届次：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二) 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三)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 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5 月 21 日（星期四）上午 10: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21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21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五)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六)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

(七) 出席对象：

1. 2026 年 5 月 14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八) 会议地点：湖北省荆州市开发区东方大道 66 号华意压缩机（荆州）有限公司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提案类型 | 备注 |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2.00 |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3.00 |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4.00 | 关于计提 2025 年度业绩激励基金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5.00 | 关于计提 2025 年度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6.00 |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6 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7.00 | 未来三年（2026 年-2028 年）股东回报规划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8.00 | 关于增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1. 公司将对中小股东的投票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中小股东，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2. 上述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

3. 议案 3、4 有利害关系的股东应回避表决，同时也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对该项议案进行投票。

(二)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三) 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查阅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8 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登记：本人出席现场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的，代理人需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自然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详见附件 2）进行登记；

2. 法人股东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现场会议的，需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本人身份证原件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的，代理人需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详见附件 2）进行登记；股东为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的，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办理登记手续时，除须提交上述材料外，还须提交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3. 融资融券股东登记：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融资融券登记结算业务实施细则》等规定，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本公司股票，由证券公司受托持有，并以证券公司为名义持有人，登记于本公司的股东名册。有关股票的投票权由受托证券公司在事先征求投资者意见后，以证券公司名义为投资者的利益行使。因此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的股东如需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则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原件、受托证券公司营业执照（加盖公章）、受托证券公司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受托证券公司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详见附件 2）进行登记；

4.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证件采取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信函或电子邮件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即须在 2026 年 5 月 15 日 16:30 前送达公司或发送电子邮件至 hyzq@huayiyi.cn，并来电确认），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6 年 5 月 15 日（星期五）上午 8:30~11:30，下午 13:30~16:30。

(三) 登记地点：江西省景德镇市高新区长虹路 1 号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办公室。

(四)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江西省景德镇市高新区长虹路 1 号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办公室

邮政编码：333000

会议联系人：杨茜宁、聂韬颖

联系电话：0798-8470237

电子邮箱：hyzq@hua-yi.cn

（五）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六）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8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404”，投票简称为“华意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 年 5 月 21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21 日 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1 日召开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 提案编 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 |
| 2.00 |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 | | | |
| 3.00 |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 | | | |
| 4.00 | 关于计提 2025 年度业绩激励基金的议案 | √ | | | |
| 5.00 | 关于计提 2025 年度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 √ | | | |
| 6.00 |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 2026 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 构的议案 | √ | | | |
| 7.00 | 未来三年（2026 年-2028 年）股东回报规划 | √ | | | |
| 8.00 | 关于增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 |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